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克拉玛依市得怡恒佳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得怡恒佳”）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得怡恒佳	否	30,677,645	85.72%	8.28%	否	否	2020-3-27	2025-1-1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股权投资
合计		30,677,645	85.72%	8.28%						

注1：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山东罗欣控股有限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克拉玛依瑀志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Giant Star Global (HK) Limited、克拉玛依得盛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克拉玛依得怡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克拉玛依市得怡欣华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简称“得怡欣华”）、得怡恒佳、成都得怡欣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得怡

成都”）为山东罗欣控股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刘保起、刘振腾。

注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总股本以截至2020年3月27日收盘的370,518,958股为计算基数。

二、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本次 质押 前质 押股 份数 量	本次质押后 质押股份数 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已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 押股 份限 售和 冻结 数量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得怡欣华	24,961,414	6.74%	0	0	0	0	0	0	0	0
得怡恒佳	35,789,757	9.66%	0	30,677,645	85.72%	8.28%	0	0	0	0
得怡成都	41,692,359	11.25%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02,443,530	27.65%	0	30,677,645	29.95%	8.28%	0	0	0	0

注：截止本公告日，除本次质押股份外，上述表中主体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股份冻结情况。由于得怡欣华、得怡恒佳、得怡成都所持股份是通过受让上市公司现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获得，其主动承诺自股权转让交易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上述股份。

上述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本次股份质押的股东将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交易双方签订的《质押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